

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FHB(FE)044

問題編號

0965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49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(1)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

管制人員：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局長：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- a. 就巡視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方面，在 2007-08 年的修訂預算開支為何？而 2008-09 年的預算開支又為何？
- b. 就巡視出口食用動物到本港的農場方面，食物環境衛生署一般的職責為何？

提問人：李華明議員

答覆：

所需資料如下：

- a. 2007-08 年度巡視供港食用動物養殖場的修訂預算開支約為 290 萬元，2008-09 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為 520 萬元。
- b. 食物安全中心人員會到供港活生食用動物養殖場進行審核檢查，檢查範圍包括農場的設計和設施、近期的測試報告、動物的健康情況和疾病管理、獸藥治療記錄、注射疫苗的程序、動物餵飼過程、飼養和移送情況、檢疫設施和消毒程序等。如發現有異常情況，會轉交內地的相關出入境檢驗檢疫局跟進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卓永興

職銜：

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

日期：

20.3.2008